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3)

董事任職資格獲監管機構批准

茲提述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4年3月22日的公告、日期為2024年4月30日的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2024年5月22日的2023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該公告」)。本行於2024年5月22日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其中包括)選舉韓子榮先生為本行第八屆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本行於2024年11月4日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四川監管局(「四川金融監管局」)下發的《四川金融監管局關於韓子榮泸州銀行獨立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川金監覆[2024]351號)。根據有關規定，四川金融監管局已核准韓子榮先生獨立董事任職資格，其任期自2024年11月4日起生效。

有關韓子榮先生的簡歷如下：

韓子榮先生，61歲，自2024年7月至今擔任深圳市通略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董事、經理，自2024年6月至今擔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深圳分所業務顧問，自2024年6月至今擔任深圳汲康中醫養生推拿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自2024年5月至今擔任深圳市千千星羽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22年4月至今擔任深圳汲康診所執行董事、總經理。韓先生曾於2012年11月至2024年6月擔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深圳分所合夥人，於2008年10月至2012年11月擔任大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副總經理、深圳業務總部執行總經理，於1997年9月至2008年10月擔任深圳融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首席合夥人，於1992年10月至1997年9月擔任深圳市審計師事務所所長助理，於1985年7月至1992年10月在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1398；並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98)長春分行信貸部工作。此外，韓先生自2021年3月至今擔任成都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2021年3月至今擔任深圳市註冊會計師協會第七屆理事。韓先生曾於2017年1月至2024年6月擔任成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1838)外部監事，於2020年6月至2023年12月擔任徐州

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於2016年6月至2022年6月擔任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036；並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968）外部監事，於2016年11月至2020年11月擔任深圳市註冊會計師協會第六屆理事，於2015年7月至2020年3月擔任海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於2011年3月至2017年1月擔任成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1838）獨立董事，於2005年1月至2010年12月擔任寧波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142）獨立董事。

韓先生於1985年7月獲吉林財貿學院商業經濟專業學士學位。韓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執業會員。

除上述更新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請參見該通函。

承董事會命
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游江

中國瀘州，2024年11月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游江先生及劉仕榮先生；非執行董事潘麗娜女士、熊國銘先生、羅火明先生及陳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保祺先生、鍾錦先生、高晉康先生、程如龍先生及韓子榮先生。

* 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